

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宏利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 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宏利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有关规定,宏利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可能触发《基金合同》终止情形,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:

一、本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:宏利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:宏利嘉利债券
基金代码:A类基金份额024128,C类基金份额024129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25年12月17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: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: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“第五部分基金备案”之“三、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”的约定:

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,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;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,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终止基金合同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,从其规定。

截至2026年3月6日,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。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情况。

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出现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,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,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、赎回、定投、转换等业务,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,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请认真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,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:

基金管理人网站:<https://www.manulifund.com.cn>
客服电话:400-698-8888

3、公告解释权归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《产品资料概要》等法律文件,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6年3月10日